

我省启动新一轮“福康工程”，为困难残疾人配置康复器具

# 免费适配假肢 最高不超过2.9万元

为改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质量，日前，福建印发通知，实施新一轮“福康工程”项目（2025—2027年），为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配置康复器具。

扶助对象为有意愿且具有福建省户籍（不含厦门）并持有有效残疾人证的低保对象、特困人员、低保边缘家庭、困

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对象、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中的肢体残疾人。对于在假肢使用期限内（成年人3年、未成年人为1年），已享受基本型辅助器具适配补贴或本项目扶助的，不再重复享受。

扶助内容包括免费适配假肢，并

开展康复训练。假肢配置费用根据不同类型设置最高限价，原则上每具大腿假肢不超过2.6万元，每具小腿假肢不超过1.3万元，每具前臂肌电假肢不超过2.5万元，每具装饰性上肢假肢不超过0.9万元，每具髋部假肢不超过2.9万元。

符合条件的扶助对象可向户籍所在地县级民政部门提出申请，经民政部门逐级审核认定后，由假肢配置承接机构对扶助对象进行临床筛查、制定适配方案并提供假肢配置及康复训练服务。假肢配置承接机构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央广网 罗晓英）



近日，漳州的部分景点迎来首批共享拍照无人机，市民、游客只需掏出手机扫一扫，就能租到一台会跟拍的无人机，解锁全新的游览记录方式。  
图为在东山岛彩蝶湾景区，小游客正在体验智能跟拍服务。（福日 苏益纯）

## 才上4节就停业 家长起诉培训机构

法院判决退还剩余培训费，机构股东承担连带责任

开学季，培训机构纷纷推出优惠活动吸引家长一次性缴纳大额学费。然而，当机构突然停业，剩下的课程和学费就成了家长最担心的事。近日，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审理并判决了一起退费纠纷，明确机构及其股东需共同承担责任。

2023年12月，家长王女士为了提升女儿的艺术素养，在对比多家机构后，觉得“小画家”艺术机构的管理和课程看起来都比较正规。于是，王女士趁着“早鸟价”活动，花费13590元购买了58节课，双方签订了《艺术教育课程服务协议》。

没想到，2024年10月的一天，她带孩子去上课，却在校区大门口看到一张《致家长的一封信》——“即日起停止营业”。

王女士掐指一算，孩子只上了4节课，剩下54节课，总价值约12636元。她当即联系校区员工，对方在微信里确认“您家还剩54节课没上”，可一提退费，对方就没了下文。

眼见学费要“打水漂”，王女士便将培训机构诉至法院，要求解除与“小画家”艺术机构的合同并退还未履行部分的费用，同时要求机构的唯一股东爱画（化名）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庭审中，培训机构及爱画公司方面经传唤均未到庭，也未提交任何证据。

思明区人民法院审理后认为，王女士缴纳培训费用后，“小画家”艺术机构未依约提供全部教育培训服务，并已实际停止经营，无法继续提供教

学服务，已构成根本违约，王女士有权要求解除合同并退还剩余款项。而机构的唯一股东爱画公司，未提交证据证明机构的财产独立于其自身财产，需对机构的退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最终，法院判决解除合同，“小画家”艺术机构退还剩余培训费，并由爱画公司对“小画家”艺术机构的前述退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 法官说法

囤课要谨慎 合同要看清

承办法官表示，该案属于教育培训合同纠纷，王女士与“小画家”艺术机构签订的课程协议，内容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合法有效。王女士已按约缴清全部费用，“小画家”艺术机构却因自身停业无法继续提供教学服务，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属于“根本违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一方违约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因此，王女士有权要求“小画家”艺术机构退还剩余费用。

另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不能证明公司财产独立于股东自己的财产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爱画公司作为“小画家”艺术机构100%持股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未提交任何证据证明“公司财产与股东财产相互独立”，故法院判决其对“小画家”艺术机构的退费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厦日 谭心怡）

## 将分娩镇痛纳入医保 福建已有2万多名产妇获益

记者从福建省医疗保障局获悉，在治疗性辅助生殖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被纳入医保后，分娩镇痛也被纳入医保支付范畴。今年5月1日起，福建全省将分娩镇痛纳入医保，只要在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分娩，产妇都能按比例报销镇痛费用。截至8月底，2万多名产妇通过该政策告别分娩剧痛，同时减轻了医疗费用负担。

所谓分娩镇痛，常被称为“无痛”分娩，主要通过麻醉镇痛技术减轻产妇分娩过程中的疼痛。这一技术不仅能有效缓解产妇的痛苦与焦虑，还能提高分娩质量，对保障母婴安全意义重大。

福建省医保部门还将含分娩镇痛在内的40项“规范产科类医疗服务项目”纳入医保报销范围，进一步减

轻了生育家庭的经济负担。孕妇在孕期的产检费用，也能通过职工医保普通门诊统筹直接报销一部分。

福建省妇幼保健院产科副主任医师刘兆董指出：“将分娩镇痛与产前检查等项目纳入医保，均为惠及民生的政策举措。不仅有效缓解生育家庭的经济压力，更能积极引导孕妈妈们按时进行产检、科学应对分娩，从而为生育安全提供坚实保障。”

据悉，凡福建省参保产妇在具备开展分娩镇痛资质和能力的定点医疗机构实施分娩镇痛，不用垫付，也不用跑腿，可直接持医保卡刷卡结算，报销相关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费用。分娩镇痛涉及的医用耗材、药品费用可按照福建医保政策进行报销。（东南网 冯川叶）

## 欠条上不写名字写昵称 被起诉当庭赖账

法院通过聊天记录等认定借贷关系成立，判决还款

“欠条上写的是‘阿强’，可我跟王阿强（化名）不认识，这钱跟他没关系！”法庭上，陈某试图用“欠条署名不对”来撇清关系。可最终，他的这套说辞没能逃过法官的眼睛。近日，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发布一起案件。

2017年11月，陈某因急需用钱，向王阿强借了3万元。双方约定20日内归还。收钱时，陈某出具欠条一张，上面写着“今欠阿强人民币30000元整”，并签上自己的名字。

这笔钱的来源清清楚楚：王阿强通过银行卡取现四笔，加上自有现金，共凑足3万元交付。可是约定期限一到，陈某却没有还钱。此后多年，王阿强多次通过微信、短信催款。2019年，他在微信里写道：“我把你当兄弟，你清楚的。回个话。”陈某则回复：“现在我没有啊。”2025年，王阿强无奈将陈某告上法院，要求偿还本金及逾期利息。

开庭时，陈某辩称：“欠条写的是‘阿强’，而不是王阿强。我跟王阿强不认识，所以这笔债务不成立。”

然而，法院调查后发现，王阿强平日确实常用“阿强”这个昵称，微信名也是如此。更关键的是，在历次催款中，陈某从未否认过王阿强的出借人身份。法院审理后认为，欠条、银行记录、聊天记录等证据可以认定借贷关系成立。虽然欠条署名为“阿强”，但结合证据链条，完全可以确认“阿强”就是王阿强。

最终，法院一审判决陈某应偿还王阿强借款本金3万元及逾期利息。该判决现已生效。

### 法官说法

写借条要规范

承办法官指出，欠条、借条是债权债务关系的重要凭证。书写时最好写清楚出借人、借款人真实姓名，避免争议。但即便存在“昵称”或“误写”，只要有充分证据能证明真实关系，债务人也不能抵赖。（厦日 谭心怡）